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號大眾大廈3樓舉行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公司2020年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公司2020年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公司2020年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和2021年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4. 公司2020年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 僅供識別

5. 關於公司2021年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的議案：
 - 5.01 本公司下屬子公司上海大眾燃氣、南通大眾燃氣等向持有對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響力的子公司大眾燃氣10%以上股份的上海燃氣有限公司等採購天然氣和LNG、工程施工等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2 本公司下屬子公司上海大眾燃氣向持有對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響力的子公司大眾燃氣10%以上股份的上海燃氣有限公司等租賃辦公場地等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3 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向大眾大廈租賃辦公場地等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4 本公司下屬公司大眾交通及其控股子公司大眾拍賣等向本公司租賃辦公場地、購買商品和服務等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5 本公司委託大眾企管及其控股子公司大眾河濱對本公司的物業資產及其使用人提供運營、管理和服務等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6. 關於公司2021年年度申請銀行授信貸款額度的議案。
7. 關於公司2021年年度為控股子公司對外融資提供擔保的議案。
8. 關於公司使用閒置自有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議案。
9. 關於續聘公司2021年年度境內審計機構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議案。
10. 關於續聘公司2021年年度境外審計機構的議案。

11. 關於公司擬註冊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的議案。

12. 關於公司擬註冊發行中期票據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4月28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國平先生、梁嘉璋先生、汪寶平先生及楊衛標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瞿佳女士及金永生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鄒小磊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自2021年6月15日(星期二)至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僅於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或彼等的代表或獲正式授權的公司代表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股東所有經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股東可填妥本公司的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由本公司的有關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書」)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前述的有關本公司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書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經過公證；股東為法人時，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

4. H股股東必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將代表委任表格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如未有任何指示，則受委任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任代表亦可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正式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5.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股票賬戶卡。股東代理人代表股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應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明及由委託人簽署或委託人法定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授權書應規定簽發日期。法人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法定代表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委託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書面代表委任表格。
6. 預計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需時不超過一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或其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7.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H股股東的股權登記日為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
8. 釐定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於稍後公佈。
9. 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會務常設聯繫人：

曹菁
電話：(86 021) 6428 0679
傳真：(86 021) 6428 8727

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10.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非股東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項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通過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年度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條要求以採取記名方式投票表決就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11. 對中小投資者單獨計票的議案：4、5、6、7、8、9、10、11、12。